

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程序化交易客户承诺书

程序化交易客户情况表		
客户姓名		
客户资金账号		
客户联系电话/手机		
客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法人	
自然人客户身份证号码		
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		
程序化交易系统的开发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方开发软件公司名称 _____	
软件名称及版本		
开发联络人		
联系方式		
客户程序化交易编码	中金所	
	上期所	
	大商所	
	郑商所	
	能源中心	
	广期所	
程序化交易策略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高频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策略 _____	

程序化交易策略的简要说明（不够可另附纸说明）	例：自开发接口程序/第三程序通过内网服务器/互联网发起限价或者市价交易……
程序化交易策略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来源_____
程序化交易策略资产规模	_____万元(人民币)/_____万元(美元)
程序化交易系统技术配置参数（服务器型号、配置、数量、服务器部署的应用组件说明、网络架构等）	
程序化交易系统服务器所在地址	

我方系统因业务需要接入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期货）信息系统，我方已阅读并知晓《中华人民共和国期货和衍生品法》《期货交易管理条例》《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交易所业务规则，为保障交易业务合规开展，降低信息系统风险，我方承诺遵守以下约定：

一、我方承诺开展系统对接前，向中信建投期货如实提供我方真实、完整、有效的身份信息、用于程序化交易的交易编码信息、程序化交易策略类型及简要说明、程序化交易的资金来源类型、程序化交易者的资产规模、程序化交易系统技术配置参数、程序化交易系统服务器所在地址、程序化交易系统的开发主体、软件版本以及联络人及联系方式等信息，确保填报内容属实，并接受中信建投期货的业务审查和风险评估；同时承诺在我方信息发生变更时，及时向中信建投期货提供更新后的信息，接受中信建投期货对我方变更后的程序化系统重新进行测试和风险评估。

二、我方将程序化交易系统接入中信建投期货信息技术系统进行交易

前，我方应当签署程序化交易客户承诺书。我方承诺：不得利用接入的系统为他人提供服务；我方实际使用的程序应当与经中信建投期货验证测试和风险评估的程序一致，否则中信建投期货可以采取拒绝委托、关闭接入等措施；当我方程序化交易系统发生重大异常时，我方应及时通知中信建投期货，双方协作对问题进行分析排查，在紧急情况下中信建投期货可以直接采取拒绝委托、关闭接入等应急措施且中信建投期货对此不承担责任。

三、我方承诺使用的程序化交易系统具有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标识功能、验资、持仓验证功能、流量控制功能、异常指令检测功能、错误处理功能、日志保存功能等风控功能。

四、如有监管和检查的需要，我方承诺向中信建投期货提供程序化系统的系统基本功能及接口交换说明，保证所提交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使用过程中的一致性，并承诺接受并配合监管机构和自律机构的延伸检查。因业务变更需要调整接口交换的内容时，至少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中信建投期货，并配合在测试环境验证通过后投产使用。

五、我方承诺使用的程序化交易系统符合中信建投期货信息系统接口规范和要求，接受中信建投期货对我方程序化系统的交易指令进行审核，并承诺所用的程序化系统不存在恶意代码或未授权功能，不存在违反我国法律法规要求的功能模块。

六、我方承诺在使用程序化系统时，不采取技术手段掩盖、隐瞒、更改运行程序化系统的关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硬件设备 IP 地址、端口号、MAC 地址、设备名、操作系统版本、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BIOS 序列号、分区信息、设备序列号、网络运营商、设备类型、地理位置信息、UUID、IMEI、MEID、IMSI、ICCID、微信 OpenID、异常标识、用户类型及操作员等信息。

七、我方承诺对系统接入过程中获取的中信建投期货相关信息严格进行保密；并承诺不出借、不转让我方的程序化系统给任何第三方使用。

八、我方承诺账号信息符合账户实名制要求，对本人账户进行合规使用，未经许可，不在本人账户下设立子账户、分账户、虚拟账户等，进行违规期货交易。我方承诺，除证监会另有规定外，我方只用本人账户从事程序化交易。

九、我方已知晓期货配资业务及非法期货交易、非法集资行为的违法违规性及其危害，我方承诺不使用软件及接口进行配资业务，不为非法期货交易、非法集资行为提供便利。

十、我方承诺不使用程序化系统对本人账户之外的账户进行信息查询、密码探测、暴力破解、恶意锁定、洪峰攻击等非法活动。

十一、我方承诺未经批准，程序化系统的交易指令不得由在境外部署的系统下达，也不得将境内交易系统与境外计算机相连接，受境外计算机远程控制。

十二、我方已充分知晓并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因程序异常或频繁报撤单等情况产生大额申报费，导致出现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十三、我方已知晓如我方资金账号销户或休眠，中信建投期货可直接对我方申请的 Appid/RelayAppid 与绑定认证码进行删除或者解绑操作，恢复 Appid/RelayAppid 与绑定认证码按规定进行重新申请。

十四、我方已知晓上述约定可能带来的风险、损失及相关责任，若我方违反以上承诺，中信建投期货有权停止我方的程序化系统接入并拒绝我方相关委托，并追究我方相关责任，并由我方承担造成的所有后果及损失，包括给中信建投期货造成的损失。

以上《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程序化交易客户承诺书》的各项内容，本人/单位已阅读并完全理解。

(请抄写以上划线部分)

客户签字：

(机构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